

因應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疫情相關措施 - 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 疫情現況及應處作為

衛生福利部

報告人：疾病管制署莊人祥副署長

109年2月13日



國際疫情現況

中國大陸 (不含港澳，截至2/13 08:00)

- 59,572例確定病例
 - 重症：8,204例(截至2/11 24:00)
 - 死亡：1,360例
 - 31省市區均有病例
 - 16,067例疑似病例(截至2/11 24:00)
- 一級流行地區：湖北省、廣東省
- 二級流行地區：其他省市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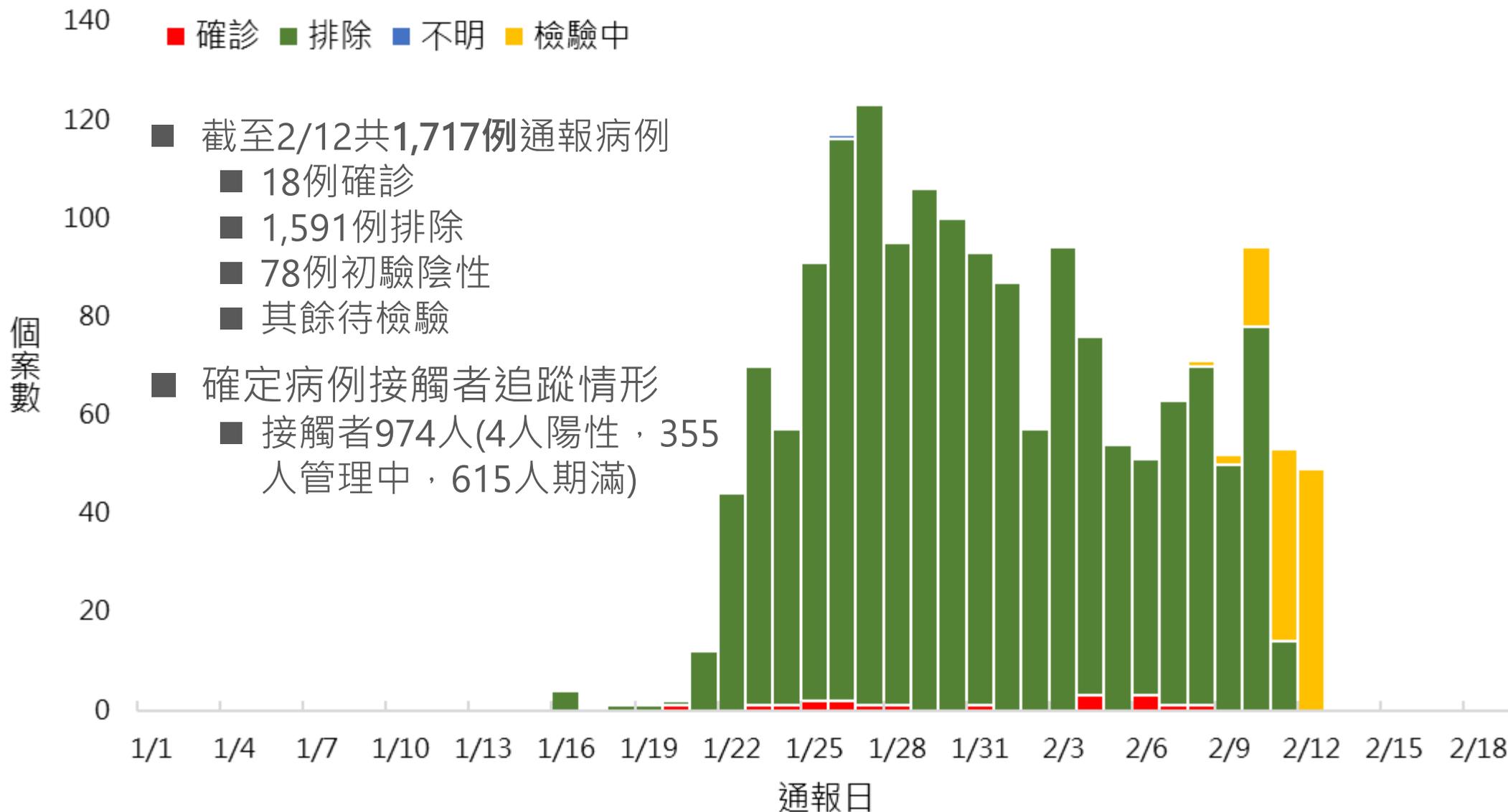


其他26國/地區 (截至2/12 24:00)

- 502例確定病例，其中2例死亡
- 14國/地區出現次波感染病例
- 5國出現第3波傳染病例
- 由密切接觸確診個案造成之小規模群聚及跨國傳播持續增加
- 重點國家概況：
 - 香港：已出現無明顯感染源之社區傳播及群聚
 - 澳門：目前有1例本土次波感染者
 - 新加坡：出現無明顯傳染源之社區傳播，超過一半確診病例為當地感染且出現第三波傳染
 - 泰國：已出現未確定感染源個案及第三波傳染

- WHO於1/30召開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IHR緊急委員會會議」將其列為「國際關注公共衛生緊急事件 (PHEIC)」
- WHO於2/11仍評估中國大陸國內傳播風險為非常高，區域及國際為高

國內疫情監測



COVID-19 (武漢肺炎) 通報個案趨勢圖

邊境管制應處作為—入境限制措施

有中港澳旅遊史(含轉機)者
居家檢疫14天
申請獲准至港澳返國者
自主健康管理14天



港澳籍

暫緩入境

暫緩入境

中國籍

外籍

14日內有中港澳旅遊史者
暫緩入境
14日內中港澳轉機者
居家檢疫14天

醫療應變應處作為 — 掌握隔離病床

區域	網區應變醫院			縣市應變醫院			全國					
	負壓隔離病房			負壓隔離病房			負壓隔離病房			普通隔離病床		
	病床數合計	可供使用空床數	可使用空床率									
臺北區	29	17	59%	60	34	57%	311	133	43%	214	31	14%
北區	8	7	88%	23	14	61%	76	30	39%	26	15	58%
中區	20	16	80%	48	39	81%	142	89	63%	94	62	66%
南區	22	13	59%	73	35	48%	203	115	57%	82	42	51%
高屏區	9	9	100%	15	15	100%	190	86	45%	42	13	31%
東區	4	3	75%	8	7	88%	36	26	72%	30	17	57%
總計	92	65	71%	227	144	63%	958	479	50%	488	180	37%

物資整備 — 口罩徵用/產能現況

應變策略

提升產能

- 徵用國內產製口罩
- 輔導廠商購置設備產能擴增

強化管控

- 實名登錄
- 管制出口
- 出境限制攜帶
- 醫護優先
- 防疫優先
- 病患優先

加強
宣導

- 戴口罩時機
- 正確戴口罩

徵用醫用/外科口罩

- 2/3-2/9(7天)實際總產能3,208萬片，每日平均458萬片
- 2/10-2/16(7天)預計總產能3,438萬片，以每日生產490萬片計算

戰備物資盤點

品項	中央存量	醫療院所
N95口罩	94.5萬(90萬)*	64.8萬(50萬)
防護衣	22.3萬(14萬)	15.6萬(16萬)
外科口罩	304.4萬(3,100萬)	566.4萬(600萬)
隔離衣	0.2萬	32.3萬
防護面罩	0.01萬	3.2萬

*標示於「()」內數字為行政院核定之安全儲備量。

假訊息防制應處作為 — 訊息釐清及處理

與疫情或防治措施相關之訊息

真

涉及疫情或防治措施，有影響公務之虞？

是

否

如有妨害公務情事
1.社維法。
2.妨害公務。

綜整說明後存查，每日預計於下午4時送核。

構成：
1.傳防法第63條。
2.社維法第63條第1項第5款。
3.刑法妨害公務罪。
4.社維法妨害公務。

送內政部**刑事警察局**處理。

假

澄清或回應

民眾個人言論

新聞媒體業者

送**NCC**研處。

不構成：
判斷內容無違法之虞。

綜整說明後存查，每日預計於下午4時送核。

■ 已收**189**案，辦結**154**案（包含25案函送刑事警察局，1案送NCC要求媒體自律）

宣導及諮詢應處作為 — 運用多元管道及新媒體加強宣導

- 記者會：共辦理58場
- 新聞稿：共發布94則
- 致醫界通函：共發布16則
- 媒體邀訪：共82場
- LINE@疾管家：共發布129則
- 設置疾病專區，供民眾快速查詢

我正在居家隔離／居家檢疫 我該怎麼做？

- ◆隨時配戴口罩，待在家中不得外出。
- ◆和同住者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，減少接觸（例如：同桌用餐）
- ◆咳嗽或打噴嚏時，口罩不可拿下，或用衛生紙遮住口鼻。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後應用肥皂洗手。
- ◆每日早晚各量一次體溫，詳實記錄體溫與健康狀況，並如實回報負責人員。
- ◆出現不適症狀立刻通知居家隔離／檢疫通知書上之聯絡人、所在地衛生局，或撥1922，依指示就醫。**禁止自行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就醫。**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2020/2/10

我的同住者正在居家隔離／居家檢疫 我該怎麼做？

- ◆和居家隔離／檢疫者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，減少接觸（例如：同桌用餐）。
- ◆盡量配戴口罩。
- ◆肥皂勤洗手。觸摸眼口鼻前應先洗手。
- ◆出現不適症狀立刻通知居家隔離／檢疫通知書上之聯絡人、所在地衛生局，或撥1922，依指示就醫。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2020/2/10

去醫院時我該注意甚麼？

- ◆有症狀才需就醫
- ◆主動告知醫師旅遊史、職業史接觸史及群聚史(TOCC)
- ◆由醫師依專業判斷是否篩檢

進行篩檢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關心您

www.cdc.gov.tw

1922防疫達人

Taiwan CDC LINE

疫情通報及諮詢專線：1922

指揮中心快訊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
國內徵用口罩產能提升
明起醫療院所口罩配送量倍增

1. 醫療院所的口罩配送量，由平均每日85萬片提高至170萬片，並補充各醫院庫存至足夠15天之安全準備量。
2. 另每日亦提供約13萬片給有特殊醫療需要的病患，將由醫療院所領到口罩後提供給前來接受洗胃、癌症化療或放射治療，或其他醫師評估因疾病狀況必須每日、隔日或每週頻繁就醫的特殊病患，以及提供住院病患的陪病人員（每名住院病患限一位），上述民眾每次就醫或陪病，可向醫療院所指定部門登記取得一片醫用口罩。

資料更新日期 2020/02/10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關心您

桃園國際機場檢疫站
定期契約約用助理
招募額滿

Thank you!

謝謝大家站在一起
共同守護國人健康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更新資訊 指揮中心快訊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
即日起所有入境航班旅客
皆須填報「入境健康聲明書」

1. 中港澳入境航班旅客維持填報「入境健康聲明書居家檢疫通知書」，且於入境14日內應配合居家檢疫措施。
2. 非中港澳之所有入境航班旅客均須填報「入境健康聲明書」，並應據實填寫入境前14天內，是否有中港澳等流行地區之旅遊史及健康狀況，如有填寫不實或其他拒絕、規避、妨礙之行為者，依法最高可處15萬元罰鍰。

【詳細規定可參考疾管署新聞稿】
資料更新日期 2020/02/11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關心您

宣導及諮詢應處作為 — 運用多元管道及新媒體加強宣導

- 疾管署臉書追蹤人數超過22萬、LINE@疾管家好友數超過170萬：配合新聞稿內容製作文宣，及時推播訊息，獲得網友好評，互相推薦運用
- 自2/1起，協助行政院拍攝宣導影片共計28支
 - 持續配合疫情狀況，適時邀請具影響力醫師拍攝宣導影片
 - 自2月1日起每天全天候在各電視新聞台每小時播出。
- 函請國家通訊委員會徵用相關頻道
 - 1/22-2/29 徵用無線電視、有線電視、衛星廣播電視約96家，協助宣導防疫相關資訊
 - 2/1起，30秒廣播宣導帶在全國170家電台持續播出
 - 每日12-14則跑馬文字於各電視新聞台全天候輪播，傳達指揮中心重要防疫訊息及加強宣導衛教
- 配合口罩販售實名制，LINE@2/6疾管家上線「藥局口罩供應情形」查詢功能，並同步將疾管家連結置於政務委員唐鳳辦公室網路之「口罩供需資訊平台」供民眾參考運用。